

证券代码：430163

证券简称：三众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份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将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基本情况报告如下：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1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该议案于2021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4090号）确认，公司发行851,000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44,580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验资报告号：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03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针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前使用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账户注销前，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44,580.00	
发行费用	-	
募集资金净额	1,344,580.00	
加：利息收入	1,313.98	
加：理财产品收益（如有）	-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3 年度
1、支付供应商货款、支付劳务工程款	1,345,790.58	0
2、银行手续费（如有）	58.5	0
截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募集资金余额	44.90	

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四、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3年6月30日完成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余利息44.90元，公司在注销时将上述资金全部转入公司在农业银行的基本账户11060601040007363，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3日